

证券代码：839036

证券简称：珠海鸿瑞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相关事项  
之独立董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4日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修订稿）》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修订稿）》，我们认为，公司修订的本次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修订稿）》。

珠海市鸿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阿苹、谢春璞、刘婧

2024年7月4日